

证券代码：870773

证券简称：鹏海制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石家庄鹏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年

（三）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更好的推进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工作，经过综合评估，公司拟将会计师事务所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同时对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1 年来的勤勉尽职和良好的服务表示感谢。

（四）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对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05090096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锦辉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执业资质：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大型及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金融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20多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会计师事务所已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

上年总业务收入：30,633.41万元

上年审计业务收入：23,035.48万元

上年证券业务收入：3,150.74万元

是否为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是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93年，原系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下属的司局级事业单位，1999年脱钩改制并更名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成功转制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2. 合伙人人数：43人

3. 从业人员人数（2019年12月31日）：1262人（含注师1262人，不含注师762人）

4. 注册会计师人数：500 人，较上年减少 10 人
5.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47 人。

（三）执业信息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四）诚信记录

1、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4 次，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具体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1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1	2	1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1

2、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曹忠志，2018 年受到了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处理决定、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五）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 2019 年末，事务所已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结存余额为 1349 万元，转制后近三年计提补充职业风险基金为 1993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5000 万元，共计 8342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六）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并结合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等因素定价。

四、备查文件

《石家庄鹏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石家庄鹏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